

华中科技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8〕17号

关于调整华中科技大学科技成果转化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现对华中科技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领导小组组长由校党委书记、校长担任，副组长由分管科研工作的校领导担任，成员为涉及成果转化相关工作的分管校领导。具体如下：

组 长：邵新宇（校党委书记）

李元元（校长）

副组长：张新亮（副校长）

成 员：马小洁（校党委常务副书记、副校长）

湛毅青（副校长）
马建辉（校党委副书记）
陈建国（副校长）
谢正学（校党委副书记）
解孝林（副校长）

华中科技大学
2018年12月13日